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4-04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65,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担保额度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固定资产贷款等融资相关事项相关担保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其他担保事项的决策及合同文件签署根据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执行。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固定资产贷款等融资相关事项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可以在上述范围内，对不同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预计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和《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成都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 法定代表人：凌剑辉
- 设立日期：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住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翠柏路 288 号 6 栋 2 层 1

号附一号

6.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显示器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汽车装饰用品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模具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导航终端销售；显示器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软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8.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成都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西威成都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36.10 万元，负债总额 47.10 万元，净资产 189 万元。2023 年 1-12 月的营业收入为 0 元，利润总额为-11.04 万元，净利润为-11.0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德赛西威成都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0,182.98 万元，负债总额 9.53 万元，净资产 10,173.44 万元，2024 年 1-3 月的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利润总额为-15.52 万元，净利润为-15.52 万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数据）。

9. 德赛西威成都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为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德赛西威成都公司近日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 3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公司为其提供全额担保，担保期限自《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壹年止。德赛西威成都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壹年止。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德

赛西威成都公司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壹年止。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情况。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中,对德赛西威成都公司 2024 年提供担保额度为 30,000 万元,本次提供的担保金额在上述审批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已向德赛西威成都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控股公司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135,633.70 万元人民币(以 2024 年 6 月汇率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06%。以上担保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